桃園市立〇〇國民中學辦理高關懷學生探索體驗教育實施計畫

(供參考，內容可自行修正，以更符合活動意旨)

一、計畫緣由：依據桃園市國民中小學中途輟學學生通報及復學輔導實施要點辦理。

二、計畫目標：

1. 關注每個高關懷學生個殊性，提供學生健康且適性展才的機會，以增進每個孩子的自我認同感及對學校之歸屬感。
2. 鼓勵學校針對學校高關懷學生，規劃各項激發學生學習潛能，增進正向自我概念的活動，提升高關懷學生參與學習之意願，增強與學校之聯結性。
3. 藉由各類多元活動之探索教育或體驗式培訓課程，促進高關懷學生生理及心理健康，更正向面對自我、挑戰自己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四、承辦單位：桃園市〇〇國民中學

 協辦單位：(建議可結合社會資源協助辦理)(無則免填)

五、辦理期程：110年2月19日至110年12月31日

八、實施對象：(以高關懷學生為主，敘明推薦學生參加方式即可，不須寫學生性名)

九、實施方式：

(請自行設計規劃探索式活動或體驗式課程，建議在執行本案活動前，應配合辦理相關體能訓練或行前教育)

十、經費需求：

**(供參，請自行增刪)**

(建議部分經費可設計由學生義賣活動或販賣手作商品等方式自籌，增加學生參與感，藉以符合教育目的)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目 | 單價 | 數量 | 金額 | 備註 |
| 外聘教練鐘點費 | 400元/節 |  |  | 1節課50分鐘 |
| 二代健保補充保費 |  |  |  | 二代健保鐘點費\*2.11%核實支付 |
| 門票 |  |  |  | 核實報支 |
| 裝備 |  |  |  | 單價1萬元以下之裝備 |
| 餐食 |  |  |  | 早餐40元午餐及晚餐各80元 |
| 住宿費 |  |  |  | 核實報支，每人每天住宿費不得超過1400元整 |
| 車資 |  |  |  | 核實報支短程車資單趟上限250元長程車資請詳實說明估算方式 |
| 學生平安保險費用 |  |  |  | 不含公教人員 |
| 醫藥及急救用品 | 500-900 | 1批 |  | 如腸胃藥、痠痛軟膏、止痛藥、退燒藥、三角巾、繃帶、ok繃等 |
| 物品材料費 |  |  |  | 請詳列細目 |
| 雜支 |  |  |  | 以總價金額(扣除雜支)5%為限(依「教育部補（捐）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二、(十三)雜支定義範圍內執行」) |
| 總計 | 總金額新台幣 元整 |

承辦人： 單位主管：

會計單位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校長：

十一、計畫評估與預期效益：